

泉州市鲤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关于经营性国有资产招租公告

1、招租单位：泉州市鲤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2、招租项目内容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筑面积 (m ²)	租金底价 (元/月)	租赁期限 (年)	备注
1	南俊巷 G1-120	41.8 (夹层 20.56)	5300	三	

①租金支付方式：每季度支付一次，租金不递增。

②装修期：无。

3、招租形式：公开举牌竞价。

4、竞租规则：①标的首次举牌价不低于该标的月租金底价，举牌加价每次不低于 100 元整数，以价格最高者确定中标人；②标的仅 1 人参加竞价者，按不低于标的招租底价竞得；③最高举牌价相同者，原承租人有优先权。

5、竞租保证金：竞租保证金按二个月租金收取，报名时间截止前，由报名人汇到指定帐户。未竞租成功者，保证金在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。未足额缴纳保证金的，无招租竞价资格。

6、报名时间：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14 日

7、竞价时间：2023 年 6 月 15 日上午 9：30。

8、竞租人资格要求：

①有经营实力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自然人；

②具有良好的依法纳税和社会信用记录。

9、有关事项：

①报名参加公开招租的竞租人，当日未准时参加公开招租，视为弃权，取消招租竞价资格。

②竞租人中标后，3日内拒不签订租赁合同，取消中标资格，不退还竞租保证金。

③竞租人签订合同起3日内未将租金汇缴到指定帐户，视为违约，取消中标资格、中止合同，不退还竞租保证金。

④招租标的不得转租经营，一经发现转租行为，招租单位有权收回该标的，并重新公开招租。

10、保证金（租金）缴交账户：

开户名称：泉州市鲤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开户账号：35001656807050005284

开户行：建行泉州鲤城支行

11、联系人：吴先生 0595-22350139（上班时间）

泉州市鲤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2023年6月1日

